

乾安县人民政府明传发电

等级特急

乾政明电〔2022〕13号

主送：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局、办，腾字种畜场、大遐畜牧场、鹿场、良种繁育基地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纪委监委办公室，县人民团体。

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。

乾安县人民政府关于 厉行节约勤俭办事有关要求的通知

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”重要指示，以及县政府常务会议关于厉行节约、过紧日子的部署要求，坚决压减和控制一般性支出，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

各地、各部门必须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，坚持勤俭办一切事情，坚决压减一般性支出，尽可能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于经济社会发展急需领域，为兜住“三保”底线提供有力支撑。内部使用的各类材料，能不打印的坚决不打印，必须打印的尽量双面打印。各类简报、通讯、宣传材料等，原则上采用电子版。

二、规范部门预算执行

各地、各部门要硬化预算约束，财政部门要切实加强对预算单位的管理，对不该开支或不必要开支的事项一律不得开支，结余资金要按规定及时缴回财政部门。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、政府采购和公务卡制度。未达到招标限额的工程（设备采购）项目，要多方询价、采用低价格。

三、强化“三公”经费管理

各地、各部门要继续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，加强“三公”经费支出事项必要性、合理性的审核。强化“三公”经费执行管理。认真落实公车改革和管理规定，完善单位内部用车管理规定，严格审批管理。

四、加强和规范资产管理

各地、各部门要加强资产管理，依法设置资产管理账簿，按规定及时登记入账，做到账实相符，严禁账外管理。要建立长期低效运转闲置资产的共享共用和调剂机制，加大单位间共享调剂力度，切实盘活存量资产，提高资产使用效率。

五、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

各地、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决策制度，严格执行重大项目资金安排、大额资金使用流程。预算外资金项目必须经县政府同意后方可实施。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对不顾财力、不讲绩效、不按程序超标准超范围列支等行为，一律

停止资金拨付。

特此通知

乾安县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15日

(此件全文公开)